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原特钢 公告编号：2010-021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0年10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送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跃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决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马跃忠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职务，选举夏兆华先生担任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0年10月19日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马跃忠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10年10月18日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本届监事会主席的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现选举夏兆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0年10月19日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马跃忠先生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二、决议通过《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监事会会议对《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以下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成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能充分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保证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 年 10 月 21 日